

证券代码：688560

证券简称：明冠新材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 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5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7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9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31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4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5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

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的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现场会议地点：江西省宜春市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大道 32 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闫勇先生

5、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29 日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1、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3、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4、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5、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会将听取公司《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6、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7、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8、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9、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10、主持人宣读股东会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 11、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 12、签署会议文件
- 13、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落实股东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公司总体运营情况

公司以“可靠材料、价值伙伴”为发展愿景，通过“技术领先、质量领先、成本领先”措施，实现公司“人才领先、奋力创新”的企业发展战略，以不断突破、追赶、领先为发展方向，与战略合作伙伴建立“共创共赢”的合作关系，努力成为新能源封装材料行业领军企业。公司是一家全球领先的新能源领域专注新型膜材料研发和制造企业，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已获批准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是《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用绝缘背板》国家标准制定的主要起草和修订单位之一，也是《锂离子电池用铝塑膜复合膜》T/CIAPS0005-2018 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国家专利 92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获得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称号，公司及子公司江西明冠锂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冠锂膜”）均属于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959.71 万元，同比下降 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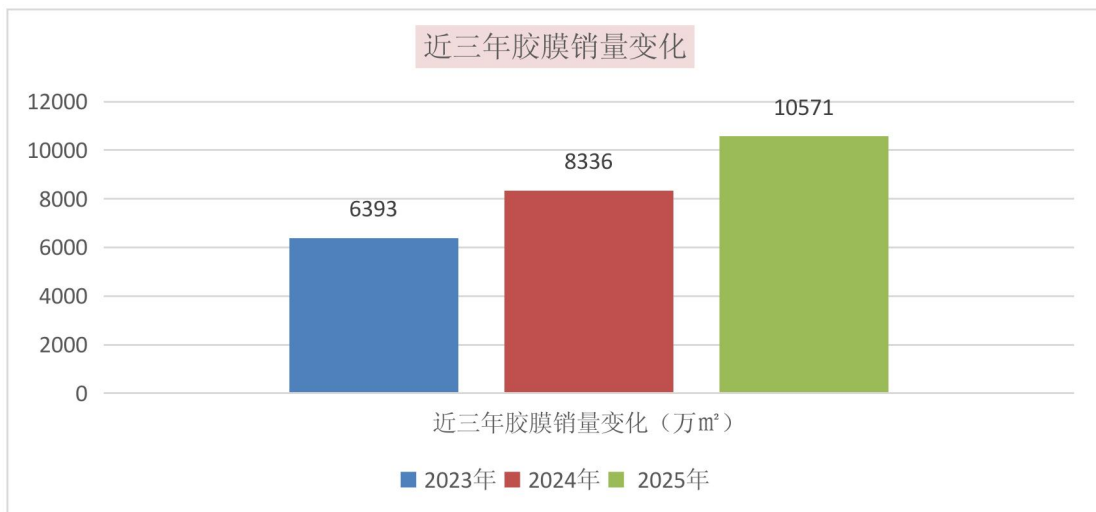
##### （一）光伏组件封装材料业务方面

2025 年，光伏组件封装材料销售出货合计 12,254.42 万平米，同比增长 6.82%；光伏组件封装材料实现销售收入 6.22 亿元，同比下降 23.28%。其中，光伏组件封装胶膜销售出货 10,571 万平米，销量同比增幅达 26.81%，光伏组件封装胶膜产品产销量继续保持稳定增长，但受行业内卷和价格竞争加剧因素影响，胶膜产品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6.32%；太阳能电池背板因受单玻组件占比下降和价格竞争等因素影响，背板销售出货 1,155 万平米，背板销量和销售收入同比均下降 60%以上。

公司专注于 N 型太阳能电池全套封装材料的研发和销售，为客户提供优质可靠的太阳能电池封装整体解决方案。凭借在光伏组件封装材料领域多年的技术积累，提出了 XBC、HJT、TOPCon 等 N 型太阳能电池封装材料的整体解决方案，与公司保持稳定价值伙伴关系的主要客户有晶澳、韩华、爱旭、国电投、协鑫、RCE、HONYU SOLAR、东方日升等国内外优质客户，公司光伏组件封装材料主要客户结构保持基本稳定。公司始终以研发高效 N 型组件的封装材料为核心，坚持以技术创新引领市场，保持公司科创属性，为客户持续提供高品质、高价值产品和高效服务。

2025 年，光伏组件封装材料方面，重点开展了“轻量化高效双面组件封装材料的研究与开发、XBC 电池光伏组件用高效封装膜材开发、新型无主栅太阳能电池封装材料的制备及其应用于无主栅电池片的串片工艺和组件性能研究、HJT 电池用光转换封装胶膜及应用方案研究与开发、高功率增益型封装胶膜及应用方案研究与开发、钙钛矿光伏组件专用封装胶膜的研究与开发”等光伏组件封装材料研发工作。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工作，旨在提升 N 型 XBC 组件、HJT 组件、TOPCon 组件和软包锂电池等新能源封装材料的高可靠性及一致性，并实现研发新品的量产和批量出货。公司生产经营以技术创新为主导，保持研发投入强度，引进高层次研发人才，坚守公司科创属性，以研发创新、产品高质、运营高效为企业经营发展目标，持续规范治理、优化经营、调整结构，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近几年，光伏组件行业受单面/双面组件市场占比构成的变化的影响，公司及时调整产品结构，胶膜产销量保持稳定增长。其 2023 年-2025 年的公司胶膜出货量变化情况如下图：



## (二) 锂电池封装材料业务方面

公司根据铝塑膜市场需求变化主动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了新能源汽车、低空经济、



两轮车、新型储能、人形机器人等应用场景对公司动力和储能电池铝塑膜的订单出货量。2025年，公司动力与储能电池封装铝塑膜产销量和占比保持同向增长，公司锂电池铝塑膜销售出货784.08万平方米，同比增长95.36%；实现铝塑膜营业收入8,495.43万元，同比增长123.37%，市场订单和营收进入快速增长通道。为了满足2026年铝塑膜客户订单增长需求，子公司明冠锂膜于2025年7月18日对首发募集资金建设的“年产1,000万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扩建项目”产线申请技改立项并获批，此技改项目于2026年1季度末完成技改工程建设，该产线技改完工投产后的公司铝塑膜年总产能将达3,500万平方米以上。

2025年，公司加强了适用于固态锂电池和钠电池封装用铝塑膜的研发投入，陆续开展并继续深入了“固态电池铝塑膜、动力电池用隔热板铝塑膜的开发、适应低温电解液铝塑膜的开发、改性PET结构铝塑膜的开发”等新型电池封装用铝塑膜及其关键材料的研发工作，相关铝塑膜新产品实现了向国内锂电池头部企业的批量出货。报告期内，公司铝塑膜新客户开发成效达到预期目标，部分锂电池和钠电池行业重要客户均在2025年度向公司批量下单。目前，与公司保持价值伙伴关系的锂电池和钠电池优质客户主要有派能科技、孚能科技、冠宇能源、蜂巢能源、宁德时代、赣锋锂电、清陶能源、华宇钠电、赛能电池等锂电池和钠电池客户，铝塑膜客户群呈现持续优化和增长态势。未来几年，随着新开发的固态电池客户订单量的增加，公司铝塑膜产销量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 （三）运营管理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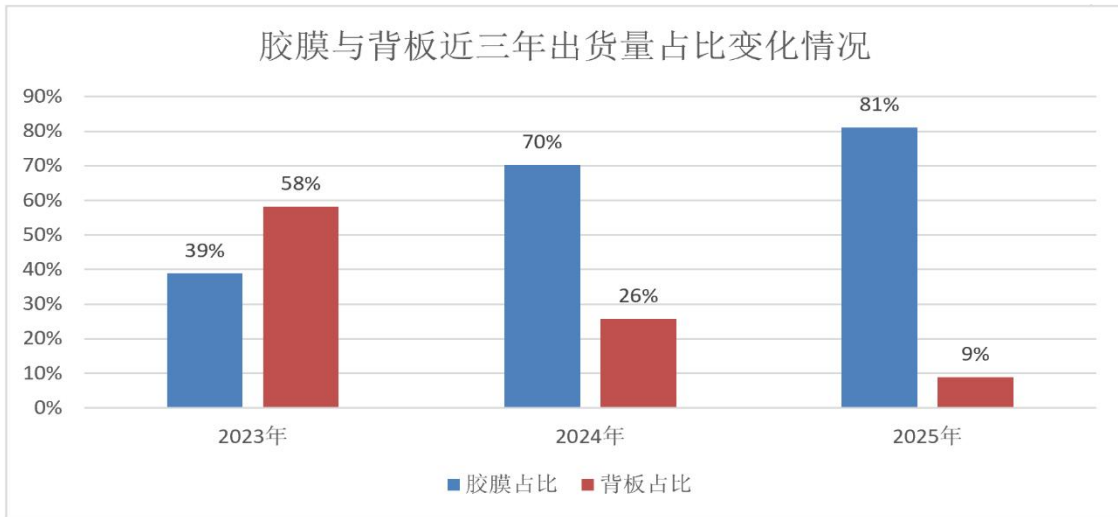
根据国内外光伏组件与锂电池封装材料市场和国际贸易关税政策变化情况，公司通过“调整国内外基地生产计划，提升生产良率，管控生产成本；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控和到期货款催收，降低货款坏账风险；围绕订单、存货和投资管理，改善经营现金流和投资现金流；引进高层次人才，强化科创属性和提升创新能力；提升数智化管理，实现产品敏捷交付”等运营管理措施，促使企业经营提质、降本、增效，改善整体经营效益，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光伏组件及锂电池封装材料行业竞争力和研发创新能力的前提下，针对行业内卷、价格竞争加剧以及客户需求变化，及时调整封装材料的生产与供应计划，实现客户订单敏捷交付。加强运营效率管理和风险管控，推行提质增效措施，保持企业健康运营，储备发展后劲和改善经营效益。

2025年，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落实提质、降本、增效等运营管理措施。具体运营管理措施如下：

- 1、调整产品结构，满足市场差异化需求。

2025年，公司背板产品出货总量受双面组件市场占比变化及公司差异化产品经营策略调整的影响，当年背板出货量占比由2024年的26%下降到9%，胶膜出货量占比继续保持增长，出货量占比则由2024年的70%提升到81%；OBB网栅膜当年出货量增长明显，公司于2025年10月申请了“年产3.5亿平米新型电池封装用特种网栅膜项目”立项备案并获批建设。公司根据光伏组件封装材料市场需求变化及时调整产品结构，扩大差异化产品产销规模，满足了客户不同组件封装方案的需求。近三年，公司胶膜与背板出货量与封装材料总出货量占比变化情况如下：



锂电池铝塑膜方面，公司在改善动力/储能电池铝塑膜产品一致性和稳定性的同时，加快公司铝塑膜产品在新能源汽车、新型储能、低空无人飞行器、人形机器人、电动工具等应用端的推广应用，其中动力与储能电池铝塑膜销量占比提升到85%。

## 2、开发优质客户，实现敏捷交付

光伏组件封装材料业务方面，公司主要开发排名居前的优质客户，稳定光伏组件封装材料产品订单，保持行业竞争力。加强供应计划与生产计划的无缝对接，实现客户订单敏捷交付，维护好新材料伙伴合作关系。在维护价值客户晶澳、爱旭、韩华、国电投、REC、东方日升等老客户订单基础上，取得了客户爱旭N型BC电池封装材料和国电投N型HJT电池封装材料的批量供货，推动公司N型光伏电池封装材料在行业重点客户新型电池封装上的推广运用，同时，拓展国内外透明背板和OBB专用网栅膜、一体膜等客户的开发，在控制客户信用风险的前提下，重点提升差异化产品对公司经营收益的贡献度。

2025年，公司海外越南生产基地受美国全球关税政策变动和国际贸易摩擦影响，

美国市场胶膜及背板订单有所波动。越南明冠全年完成胶膜销售出货 4,225 万平米和背板销售出货 362 万平米，满足海外光伏组件客户对 N 型高效电池封装胶膜及特种背板的需求，保持现有美国韩华、越南晶澳、HONYU SOLAR 等海外客户订单稳定，同时加快其他国家优质光伏组件客户对公司 N 型光伏组件封装胶膜的导入进度，提升公司胶膜产品海外市场销量和份额。

锂电池铝塑膜业务方面，完成重点客户的开发导入，当年开发了蜂巢能源、冠宇能源等优质客户，稳步提升明冠铝塑膜的市场份额。2025 年，随着 3C 数码消费电子复苏，新型储能装机量增长，低空航空器和人形机器人快速增量，储能电池、低空动力电池铝塑膜订单增长符合 2025 年市场增长预期。

### 3、实施持续降本，防范安全与内控风险

近几年，全球光伏行业在产能过剩的市场环境下，行业内卷和价格恶性竞争状态尚未明显改善。针对光伏产业链市场变化实情，公司积极主动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应对，积极开展“提质、降本、增效”行动，成立公司战略采购委员会，通过降低材料采购成本、加快物料周转，降低物料成本和资金占用；通过开源节流措施，优化经营现金流和投资现金流。为实现“资金安全、节费降本、风险防控”的企业运营管理目标，公司不断优化经营资产质量和提升行业系统风险抵御能力，加快差异化新产品开发和量产，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稳定健康。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措施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具体为：

(1)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实施人才战略先行原则。通过外引和内培方式，广纳高层次人才和特殊人才，储备研发人才队伍，提升公司新技术新产品开发能力，实现研发降本，保持公司新材料科创属性。

(2) 根据光伏封装材料需求结构变化和产品价格下探趋势，调整新产品产能规划，优化产品报价策略，维护好与优质客户的价值伙伴关系，稳定优势产品订单。

(3) 提升供应链议价能力、降低材料采购成本，提高产品生产良率、降低单位制费，保持材料端和生产制造环节的持续降本。

(4) 控制物料积压存量，盘活低效固定资产，提高资产周转率和资金利用效率。

(5) 实施客户信用风险评审，加快逾期贷款催收，控制贷款坏账风险，改善经营现金流量，保障公司运营资金链安全。

(6) 加强数字化信息化建设，实行企业数智化转型升级。完成 MES 生产管理系统、PLM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和 ERP 系统升级，整合公司各环节数据信息，获得企业数字化发展水平 L6（含子公司明冠锂膜）级、两化融合和数字化成熟度贯标两

星，省级数智化“小灯塔”企业等荣誉，提升了公司数智化管理水平。

(7) 做好产线提速和质量控制，保持产品高可靠性和一致性；改善部分车间生产环境，提升生产一线蓝领工匠归属感。

(8)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检查和自查，防范生产违规用电、用气和安全操作风险，报告期内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9) 规范公司治理和防范内控风险、建立内控审计制度；合规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做好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信息披露；做好媒体舆情风险管控，采取合法合规的有效措施，防控负面媒体舆情事件发酵。

(10) 做好省级科技项目和省级科创平台申报，践行企业安全、环保与社会责任，展现公司经济与社会价值以及企业发展成果。

#### 4、加强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

公司已申请获批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搭建了以高分子材料博士和硕士等高层次人才科研平台和研发队伍。遵循人才优先的用人原则，研发部门在现有博士和硕士团队基础上，继续扩展新产品研发团队，提升公司科创属性和产品质量，增强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开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差异化新产品开发取得一定突破，抗 uvid 胶膜、高反黑/白胶膜、0BB 网栅膜、光转胶膜等部分新产品已量产并出货。已累计获得授权的有效专利 92 项，其中发明专利达 44 项。公司根据光伏组件封装材料和铝塑膜市场需求，增加了 N 型高效组件封装用差异化产品和固态电池铝塑膜的开发力度，取得显著研发成果的新产品研发项目有：轻量化高效双面组件封装材料的研究与开发，已完成并导入量产；XBC 电池光伏组件用高效封装膜材开发，已经完成产品的中批量试制和客户端测试验证；新型无主栅太阳能电池封装材料的制备及其应用于无主栅电池片的串片工艺和组件性能研究，已完成开发并实现 PO 型和 EVA 型网栅膜批量出货；HJT 电池用光转换封装胶膜及应用方案研究与开发，已完成且实现光转 EVA 胶膜批量供货；钙钛矿光伏组件专用封装胶膜的研究与开发，已完成并将 PO 型胶膜向钙钛矿客户端送样；固态电池铝塑膜的研发，已完成且客户端样品试用。

#### 5、履行社会责任，践行 ESG 实践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推行社会责任实践和 ESG 专题活动，建立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各层级职责明晰，自上而下管理，共同推动各项 ESG 工作，提升公司质量和可持续发展。

#### 6、投资者关系与市值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门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热线电话、公司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方式，多渠道多维度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与机构投资者以及中小投资者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投资者信心。

自上市以来，实控人积极履行大股东责任，通过二级市场开展多次股票增持；公司通过实施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等市值管理措施，展现公司和实控人对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充满信心。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披露《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并实施实控人增持股票，截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实控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30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03%。

## 二、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集 3 次股东会，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12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对外投资、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利润分配、募投项目延期等各项事宜做出审议与决策。

### （一）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公司共召集召开股东会 3 次，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计划延期暨继续实施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公司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均已出席各次会议，公司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作出有效表决，未提出异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2025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计划延期暨继续实施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定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嘉明薄膜公司年产1亿平米无氟背板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2025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

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闫洪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闫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李珊珊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文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张国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虞义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7、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202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定增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定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明冠锂膜公司年产 2 亿平米铝塑膜建设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定增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银行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 年，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未提出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 1、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	------	------

2025年1月3日	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沟通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	同意审计方案
2025年4月28日	<p>审议：1、《关于内部审计 2024 年度工作报告以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p> <p>2、《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7、《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全部通过
2025年8月20日	<p>审议：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全部通过
2025年8月20日	审议：《关于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的选聘方案》	全部通过
2025年8月29日	<p>审议：1、《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全部通过
2025年9月16日	<p>审议：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p> <p>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全部通过



2025年10月29日	审议：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部通过
-------------	--	------

2、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2025年9月16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通过

3、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2025年8月29日	审议：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关于提名闫洪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关于提名闫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关于提名李珊珊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关于提名文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关于提名张国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3《关于提名虞义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5年9月16日	审议：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全部通过

#### 4、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2025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通过
2025 年 9 月 16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通过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各自的工作职责和计划开展工作，有效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审议事项提供了切实有效的建议，促进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第四届独立董事勤勉履职至换届完成，第五届独立董事自 2025 年 9 月 16 日起履职。全体独立董事凭借丰富的财务、法律、行业专业知识，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履行义务。换届前，第四届独立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会，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等事项充分发表独立意见；换届后，第五届独立董事快速熟悉公司业务，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况况、财务数据及重大事项进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全体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 （五）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公司董秘作为信息披露的窗口，依法履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相关工作，与投资者建立畅通的沟通机制，积极收集、分析市场各方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和对上市公司经营的预期，持续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和精准度。2025 年，共完成 4 份定期报告和 46 份临时公告，能够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规定报送和披露信息。同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调研多种渠道，加强与各类投资者的日常联系和有效沟通。2025 年，公司共召开 2 次业绩说明会，上证“e 互动”平台互动回复 15 次，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5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就公司经营现状、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方面与投资者进行了坦诚交流。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三、202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站在全体股东的角度，切实履行核心职责，带领经营管理层进一步推进公司发展战略，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和整体竞争力，积极维护股东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公司治理

公司将进一步跟进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动向，动态优化治理制度体系，推动各项规则有效落地执行。内部持续深化治理体系建设，严格按照新治理架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发展的良性循环。持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密切跟踪监管政策变化，及时传达最新监管要求，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与履职规范，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二）经营计划

公司将根据国家新兴产业发展方向，继续加大新产品研发经费投入，建立一支具备新产品与新技术开发能力的高水准研发队伍，始终秉持“应用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新产品研发管理体制，保持科创板上市公司的科创属性。

2026 年，公司在优化光伏组件封装胶膜产品基础上，扩大网栅膜产销规模，提升光伏辅料细分行业的综合竞争力；在“年产 3,000 万平米铝塑膜技术改造项目”建成投产基础上，公司铝塑膜年产能将提升到 3500 万平米以上，预计 2026 年新型电池封装铝塑膜产销量及其营收保持同比快速增长。公司根据 2026 年铝塑膜客户开发及订单增量情况，预计再新建 3000 万平米产能。

未来几年，公司将坚守“人才领先、奋力创新”的企业发展战略，率先布局新型材料的研发与试制，谋求企业转型升级，为客户持续提供高品质、高价值产品和高效服务。公司研发部门继续引进专业科技人才，设计开发 TOPCon 高效解决方案，评估和搭建符合市场需求前景的新型网栅膜产品研发队伍，加大光伏封装差异化产品与锂电池铝塑膜的产销量和营收规模，改善公司经营效益；同时，提前布局其他新材料赛道，实现企业经营转型升级和增加盈利能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

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二：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1,959.71	86,387.68	-16.7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0,688.31	84,871.81	-16.71
利润总额	-14,765.82	-6,282.8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57.11	-6,707.7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12.74	-6,816.4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65.25	14,661.66	-296.19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595.67	274,226.46	-5.70

总资产	279,194.53	293,093.99	-4.74
-----	------------	------------	-------

##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75	-0.3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75	-0.3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80	-0.3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1	-2.40	减少 2.9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7	-2.44	减少 3.2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72	4.74	减少 0.02 个百分点

##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 （一）财务状况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79,194.53 万元，同比减少 4.74%；公司负债总额 20,598.86 万元，同比增加 9.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58,595.67 万元，同比减少 5.70%，资产负债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同比变动(%)
货币资金	142,110.06	163,399.16	-13.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2.28	15,006.77	-46.68

应收票据	7,179.45	3,572.51	100.96
应收账款	29,797.14	11,837.21	151.72
应收款项融资	2,080.60	532.67	290.60
预付款项	2,279.52	598.18	281.08
其他应收款	321.12	326.03	-1.51
存货	9,737.20	9,437.88	3.17
其他流动资产	4,512.72	4,790.53	-5.80
流动资产合计	206,020.09	209,500.94	-1.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88.31	2,688.31	-
投资性房地产	922.39	979.50	-5.83
固定资产	46,024.64	49,694.25	-7.38
在建工程	1,968.71	8,096.08	-75.68
使用权资产	497.93	753.39	-33.91
无形资产	16,439.90	11,772.78	39.64
长期待摊费用	1,516.96	2,205.20	-3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5.96	2,006.92	2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9.62	5,396.62	-88.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174.44	83,593.05	-12.46
资产总计	279,194.53	293,093.99	-4.74
短期借款	1,559.36	774.09	101.44
应付票据	5,329.99	5,741.44	-7.17
应付账款	9,639.50	7,574.57	27.26
预收款项	15.89	-	不适用
合同负债	263.54	181.91	44.87

应付职工薪酬	878.83	778.37	12.91
应交税费	331.73	388.81	-14.68
其他应付款	1,145.90	1,279.33	-10.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68	607.47	-70.92
其他流动负债	34.13	4.99	583.82
流动负债合计	19,375.57	17,331.00	11.80
租赁负债	118.81	-	不适用
递延收益	955.24	1,190.95	-1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25	345.59	-56.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3.30	1,536.54	-20.39
负债合计	20,598.86	18,867.53	9.18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130.19	20,130.19	-
资本公积	232,813.62	232,813.62	-
减：库存股	27,262.95	27,262.95	-
其他综合收益	-1,568.65	-94.97	1,551.70
盈余公积	7,805.32	7,805.32	-
未分配利润	26,678.13	40,835.24	-34.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595.67	274,226.46	-5.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595.67	274,226.46	-5.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9,194.53	293,093.99	-4.74

变动较大的资产、负债项目说明如下：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比减少 46.68%：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 2) 应收票据同比增加 100.96%：主要系四季度票据收款增加所致；



- 3) 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151.72%：主要系四季度销售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 4) 应收款项融资同比增加 290.60%：主要系大银行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 5) 预付款项同比增加 281.08%：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 6) 在建工程同比减少 75.68%：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 7) 使用权资产同比减少 33.91%：主要系越南厂房租赁年限减少所致；
- 8) 无形资产同比增加 39.64%：主要系购买越南土地增加所致；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减少 88.33%：主要系预付越南土地款转无形资产所致；
- 10) 短期借款同比增加 101.44%：主要系小银行应收票据贴现增加所致；
- 11) 合同负债同比增加 44.87%：主要系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减少 70.92%：主要系越南厂房租赁年限减少所致；
- 13) 其他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583.82%：主要系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 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比减少 56.81%：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资产与负债互抵增加所致；

## (二) 经营成果分析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71,959.71 万元，同比 2024 年度减少 16.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57.11 万元。利润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一、营业总收入	71,959.71	86,387.68	-16.70
其中：营业收入	71,959.71	86,387.68	-16.70
二、营业总成本	81,398.13	92,357.18	-11.87
其中：营业成本	74,908.14	83,911.73	-10.73
税金及附加	767.63	823.59	-6.79
销售费用	1,538.21	2,804.60	-45.15

管理费用	5,098.34	5,238.92	-2.68
研发费用	3,397.67	4,094.04	-17.01
财务费用	-4,311.86	-4,515.70	不适用
利息收入	4,013.09	4,316.72	-7.03
加：其他收益	1,506.41	1,001.39	50.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0.49	-20.69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6.96	1,550.90	-181.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29.26	-2,689.61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70	-223.06	不适用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98.43	-6,343.81	不适用
加：营业外收入	38.42	68.53	-43.94
减：营业外支出	605.81	7.52	7952.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65.82	-6,282.80	不适用
减：所得税费用	-608.71	424.93	-243.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57.11	-6,707.73	不适用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57.11	-6,707.73	不适用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不适用

变动较大的项目说明如下：

- 1) 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45.15%；主要系推广费及检测服务费减少所致；
- 2) 其他收益同比增加 50.43%；主要系当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3) 投资收益变动，主要系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获得收益增加所致；
-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主要系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已持有至到期，未产生公允价值变动；
- 5)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主要系期末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 6)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主要系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 7)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减少；
- 8) 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受市场需求收缩影响，太阳能电池背板业务市场竞争加剧，产品呈现量价齐跌态势，毛利率大幅下滑，进而导致背板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亏损幅度持续扩大。公司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业务虽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但受行业激烈价格竞争影响，产品售价持续下行，报告期内该业务仍处于亏损状态。同时，公司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已按规定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现金流量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65.25	14,661.66	-29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3.45	-24,602.4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69	-5,718.84	不适用

项目说明如下：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收款采取“账期+票据”的结算形式，原材料主要为树脂粒子，其采购付款一般采用预付款方式；受

该收付款模式影响，本期客户收款金额少于供应商付款金额，叠加本期业务亏损等因素共同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回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5 年回购股票减少所致。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情况、经营成果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 议案四：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571,108.39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441,729,633.06 元。鉴于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 二、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未实现盈利，公司拟 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了公司投资发展规划后得出的审慎结果，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产品研发及业务拓展等相关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供可靠的保障，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五：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从公司领取薪酬（津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1	闫洪嘉	董事长	79.20
2	闫勇	副董事长	78.63
3	李珊珊	董事	281.78
4	刘丹	职工代表董事	37.68
5	文芳	独立董事	3.48
6	虞义华	独立董事	3.48
7	张国利	独立董事	12.00
8	彭辅顺	独立董事（离任）	8.52
9	罗书章	独立董事（离任）	8.52
合计	-	-	513.29

注：闫洪嘉、闫勇、李珊珊、刘丹为公司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二、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026 年度公司董事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 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

(二) 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 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

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年12万元（税前），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不参与公司内部的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四) 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薪酬均按月发放，公司内部董事年度绩效奖金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当年绩效考核成绩情况确定。

2、公司董事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

4、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议案六: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本议案已经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和规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编制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文芳）》《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虞义华）》《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国利）》《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罗书章-届满离任）》《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彭辅顺-届满离任）》。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听取。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